

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與教育部北區大專校院安衛自主互助聯盟

締結安全伙伴關係計畫 先期討論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8月6日(星期四)14時30分至17時

地點：國立中央大學行政大樓108會議室(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主席：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陳俊哲 科長

紀錄：王雅婷

出席：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王雅婷技士、實習生郭芮均、國立中央大學營繕組蔣東儒組長、環安中心陳瑾瑩高級技師、徐雅亭技師、楊馥綺技師、劉孔群護理師(如會議簽到表)

一、主席致詞：略。

二、會議內容：

- (一)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與教育部北區大專校院安衛自主互助聯盟締結安全伙伴關係計畫辦理。
- (二)本案業於109年7月17日上午10時假職業安全衛生署辦理簽署儀式，桃園市由國立中央大學等12所大專校院互助聯盟(下稱互助聯盟校院)參與本計畫。是日會議業經討論臨場診斷輔導梯次如附表。
- (三)為達成本計畫目標，特召開本次會議，討論相關流程與作法，俾利本計畫合作項目及實施內容之順利執行。

三、決議事項：

議題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完整性之診斷與輔導(制度面之法遵)、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臨場輔導及工作場所安全衛生設施缺失檢核與改善之輔導(現場環境與設備之法遵)之執行，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依計畫合作項目，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下稱本處)須選派檢查員(視情況得邀請專家、學者)至轄管互助聯盟校院各實施2場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完整性進行臨場診斷與輔導、1場次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臨場輔導及2場次安全衛生設施缺失檢核與改善之輔導

(現場環境與設備之法遵)，分 3 年完成，並視實施成效與實際狀況滾動式修正。

辦法：本處已擬定輔導表單與安衛設施基線調查表，調查表包括作業場所清單、危險性機械設備清單、機械器具清單、管制性化學品清單、優先管理化學品清單等內容，建議互助聯盟校院先行完成前開調查內容，自主檢視院內作業特性與風險，再由本處派員針對高風險作業場所優先進行臨場診斷與輔導。

決議：本處將依本次討論內容於 9 月中旬前修改完成輔導表單與安衛設施基線調查表，並於 9 月下旬假國立中央大學辦理交流會及教育訓練(每校至多 3 人)及基線調查表填表說明。請各院校 11 月底繳交前開調查表單。預計於 12 月底依附表梯次進行診斷輔導，3 種臨場輔導(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勞工身心健康保護、安全衛生設施缺失檢核與改善)得併同辦理；計於 110 年 5 月前完成互助聯盟校院第一次輔導；每次輔導結束後將發文受輔校院結果通知書，副知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及國立中央大學。

議題二：教職員生健康保護措施之宣導之執行，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依計畫合作項目，由本處協助互助聯盟校院每年各辦理 1 場次，3 年合計 3 場次之勞工身心健康保護宣導會。

辦法：本處委由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辦理「職業疾病危害預防宣導會」，業於 109 年 8 月 6 日發文互助聯盟校院，逕至網站 (<http://bcetsys-c.isha.org.tw/>) 於以下兩場次課程擇一場次參加：

(一)場次一：8 月 25 日 (二) 13：00 至 17：00，

(二)場次二：9 月 15 日 (二) 8：30 至 12：30，

(三)地點：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中壢職訓中心(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央東路 88 號 19 樓之 3)。

決議：依上開辦法施行。

議題三：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執行，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依計畫合作項目，由本處協助互助聯盟校院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教育訓練 1 場次，並給予在職訓練時數。

辦法：建議併同議題一決議事項，於 9 月下旬辦理之線調查表填表說明會併同，由本處派員擔任講師，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教育訓練。另於 110 年增辦化學品宣導會 60 人次，每校預計派 5 人參與。

決議：依上開辦法施行。

議題四：安全衛生領導及經驗交流及定期會議之執行，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依計畫合作項目，由本處協助互助聯盟校院辦理 1 場次高階主管座談會。另各區推動小組每半年至少須召開一次定期會議，檢討執行成效。

辦法：建議於 110 年下半年(約 11 月)，互助聯盟校院第一次輔導完竣後(計 12 場次)，邀請本處處長及互助聯盟校院環安中心主任出席高階主管座談會，由國立中央大學彙整輔導結果與成果並說明，併同桃園市政府職安推動小組每半年定期會議辦理。

決議：依上開辦法施行。

議題五：協助檢視或修訂工作場所關鍵性危害作業之安全作業標準、標準作業程序、實務規範或指引之執行，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依計畫合作項目，由處協助檢視或修訂互助聯盟校院工作場所關鍵性危害作業之安全作業標準、標準作業程序、實務規範或指引。

辦法：建議由互助聯盟校院自行提出需求進行檢視。

決議：依上開辦法施行。

◆ 附表 互助聯盟校院臨場診斷輔導梯次

| 輔導梯次 | 學校名稱 | 聯絡人 | 地址 | 備註 |
|-----------------------------------|------------------|------------|------------------|----|
| 一 (109年 12月 ~110年 1月) | 國立中央大學 | 陳瑾瑩 楊馥綺 |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 |
| | 中原大學 | 傅彥河 |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 | |
| | 國立體育大學 | 陳正霖 周淑萍 |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 |
| | 龍華科技大學 | 鄭進山 卓訓良 | 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300號 | |
| | 元智大學 | 虞嘉駿 張蕙安 | 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135號 | |
| | 長庚大學 | 吳明忠 |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9號 | |
| |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吳文智 施玟均 |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61號 | |
| | 銘傳大學 | 陳陵萱 | 桃園市龜山區大同里德明路5號 | |
| 二 (~110年 5月) |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王智德 | 桃園市龍潭區中豐路高平段418號 | |
| | 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 | 施元斌 |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三段414號 | |
| | 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 | 林琨智 楊名玉 | 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229號 | |
| | 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 | 爐俊良 | 桃園市中壢區萬能路1號 | |